

证券代码：839568

证券简称：卓信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12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568	卓信科技	2022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银（杭州）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无锡市兴源北路 401 号北创科技园一期大楼 919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并编制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1）。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与投资者保护有关的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八）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结 2021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并对报告期内以下事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人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23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无锡市兴源北路401号北创科技园一期大楼919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吴清华
2. 联系电话：0510-82607689
3. 传真：0510-82607683
4. 联系地址：无锡市兴源北路401号北创科技园一期大楼919室公司会议室
5. 邮编：2140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无锡卓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